证券代码:002604　　证券简称:龙力生物　　公告编号:2016-046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新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最新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2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权利期限	证书号
1.	ZL201310445459.8	一种生产酶解木质素磺酸盐的方法	发明	2013-09-27	20年	第1834481号
2.	ZL201310446109.3	一种玉米皮利用方法	发明	2013-09-27	20年	第1703134号

以上发明专利是围绕公司核心产品新应用领域的开发、生产工艺改进和质量水平提升而取得,有利于保护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提升公司新产品开发保护能力,对公司技术进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保护知识产权、建立技术壁垒、拓宽产品应用领域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16-037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兰州惠仁堂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65%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战略发展需要,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兰州惠仁堂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州惠仁”)65%股权,本项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第十七次会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2015-069、2016-001、2016-027)。

兰州市城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6年5月23日下发《内资公司变更通知书》,上述兰州惠仁65%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完成,企业营业执照亦已换发。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6—079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5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1190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公告编号:2016-045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东福实业”),持有公司股份总数400,309,9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0%,东福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790,811,4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31%。东福实业于 2015年4月24日至2016年1月29日将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69,16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3.44%)质押给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近日东福实业将上述质押给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上述股票质押解除后,东福实业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数为278,430,000股,占东福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的35.21%,占公司总股本的13.84%。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16-035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二级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级子公司牡丹江市药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牡丹江药品营销”)近期参与了牡丹江市市直公立医疗机构药品与医用低值耗材统一配送企业遴选项目的投标,牡丹江药品营销于近日收到了《中标通知书》,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牡丹江市第一人民医院、牡丹江市第二人民医院、牡丹江市中医医院、牡丹江心血管病医院、牡丹江市妇女儿童医院、牡丹江市肿瘤医院、牡丹江市康安医院

项目名称:牡丹江市市直公立医疗机构药品与医用低值耗材统一配送企业遴选项目

项目编号:HMEC160415

中标单位:牡丹江市药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价格:在医院现行实际采购价格基础上下浮5%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标将有利于公司医疗集中配送业务的拓展,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特别提示

公司将于近期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存在不确定因素,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 5 月25 日

证券代码:002272　　证券简称:川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3号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川润股份,股票代码:002272)于 2016年 4月11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经公司研究,确认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自2016年5月11日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于2016年5月1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号)。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各有关中介仍在对标的资产实施尽职调查相关工作。因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16-033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1、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5月18日以电话、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6年5月23日上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现场会议地点:福州市仓山区建新北路150号本公司四楼会议室。

4、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应参与表决董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3人,关联董事滕用雄、滕用伟、滕用庄、滕用严回避了表决。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会议由董事长滕用雄先生召集和主持。

6、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暨本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关联董事滕用雄、滕用伟、滕用庄、滕用严进行了回避,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暨本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公告》刊登于2016年5月24日巨潮资讯网和2016年5月25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6年5月24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暨本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16-034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暨本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暨本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本公司参股40%的上海猫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猫诚电商”)进行增资扩股,以每股14.706元的价格发行91.5万股,总股本由目前的1,700万股,增至1791.50万股。本公司因持有猫诚电商40%股份,享有出资538.24万元认购36.6万股的优先认购权,经董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放弃此次对猫诚电商的同比例优先认购权。猫诚电商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40%下降至37.96%。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发生变化。

腾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新投资”)出资1,000万元认购68万股。鉴于腾新投资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滕用雄、滕用伟、滕用庄、滕用严共同投资设立,腾新投资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放弃优先认购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000万元,本次关联交易不属于重大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暨本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滕用雄、滕用伟、滕用庄、滕用严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腾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滕用伟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州开发区长安投资区长盛大道2号长天工业园A6幢三层厂房(自贸试验区内)

经营范围:对医药业、互联网、生物技术、新能源的投资;实业投资;创业投资;风险投资;建设项目投资;房地产投资;商业贸易投资;投资管理;资产重组策划。

关联关系:腾新投资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滕用雄、滕用伟、滕用庄、滕用严共同投资设立,腾新投资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放弃优先认购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其他参与认购方

(1)上海熙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孙继伟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长宁区平武路38号6楼609-1室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

本公司与上海熙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不存在关联关系。

(2)丁毅

身份证号码:3305231978080****,本公司与丁毅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猫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圣平

注册资本:1,7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大场镇上大路678号310室

经营范围: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运动器材、一类医疗器械、化妆品、家用电器、通讯设备、电子设备、家居用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纺织品、办公用品、眼睛(除隐形眼镜)、食用农产品(除生猪产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从事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酒类商品(不含散装酒)零售。

2、本次增资前猫诚电商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汤圣平	8,658,270	50.93%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6,800,000	40.00%
王森洪	851,530	5.01%
上海晟典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84,200	2.26%
丁毅	306,000	1.80%
合计	17,000,000	100%

3、本次增资后猫诚电商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汤圣平	8,658,270	48.33%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6,800,000	37.96%
王森洪	851,530	4.75%
腾新投资有限公司	680,000	3.80%
上海晟典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84,200	2.14%
丁毅	331,000	1.85%
上海熙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0,000	1.17%
合计	17,915,000	100%

4、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猫诚电商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总资产	31,270,169.94	6,322,175.34
净资产	13,694,683.07	-20,188,358.37
营业收入	165,754,208.00	75,119,707.81
净利润	-6,816,941.63	-2,982,824.02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猫诚电商增资扩股的发行价格,是猫诚电商与各认购方基于猫诚电商发展现状和未来前景协商确定。

五、猫诚电商与腾新投资的股份认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方

甲方:上海猫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腾新投资有限公司

2、甲方本次发行方案

(1)拟发行种类及面值: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

(2) 拟发行数量:91.50万股。

(3) 发行价格:每股14.706元。

(4)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在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共享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5)限售安排:本次发行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且不做自愿限售安排。

3、乙方认购方案

(1)拟认购的数量:乙方同意认购甲方本次发行的全部68万股股票。

(2) 认购价格:每股14.706元。

(3) 认购方式:乙方同意全部以现金认购本条所约定的股票。

(4) 认购资金总额及支付方式:本次发行乙方认购资金总额为1000万元。乙方应于甲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示的发行认购公告规定的期限内,向甲方指定的下述缴款账户支付全部认购资金。

(5)限售安排:无限售安排

(6)甲方应自协议生效后且乙方足额支付全部认缴价款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增资手续(包括验资、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股份、工商变更登记等),若非因甲方的原因导致推迟完成或无法完成的,则甲方可以免责。

4、生效条件

双方同意,本协议在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并满足下列所有条件时生效:

(1)甲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事项;

(2) 甲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甲方、乙方签订的本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若有)。

5、违约责任

(1)本协议各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自觉履行本协议。

(2) 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作的声明与保证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视为该方违约,对方有权要求其赔偿由此产生的损失(包括因请求而发生的合理费用)。

(3)乙方不按约定出资的,每迟延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应付未付金额0.02%的迟延履行违约金;乙方逾期2个月未能出资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承担不少于应出资额10%的违约金。本款约定的违约金将合并计算。

(4)甲方接受乙方出资后未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完成本次增资手续的,每迟延一日,应向乙方支付实际出资金额0.02%的违约金,甲方逾期2个月未能完成办理前述相关手续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要求甲方承担不少于实际出资额10%的违约金,但是非因甲方原因导致相应增资手续不能如期办理完毕或无法办理完毕的除外。若非因甲方或乙方的原因导致相应增资手续无法办理的,双方均可免责,本协议自动终止,甲方应退还乙方所缴纳增资款。若因为乙方的原因导致相应增资手续无法办理的,则甲方有权扣收10%增资款作为违约金后退还剩余的增资款。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猫诚电商此次增资扩股引入新的投资者,有利于改善其股权结构,提高猫诚电商的治理水平,增强资本实力,提升综合竞争力,对其市场扩展和业务创新提供有力支持,上市公司亦能作为投资方享受猫诚电商盈利水平改善和股权增值带来的收益。

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预计对本公司2016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跟踪有关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关联方腾新投资未发生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公司已将上述放弃优先增资权的事项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

2、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3、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经审查后认为:董事会审议《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暨本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程序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回避了表决;本次增资后,猫诚电商的资本实力将得到增强,有利于提升其竞争力,对市场扩展和业务创新将提供有利的支持。海欣食品放弃本次优先认购权,引入上海熙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后可优化猫诚电商的治理结构,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海欣食品的合并报表范围,对海欣食品2016年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我们同意海欣食品放弃向猫诚电商行使优先认购权利的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1、《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暨本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3、腾新投资与猫诚电商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01　　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6-088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5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于2016年5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孟广宝先生主持。会议经过讨论,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润光伏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HAREON SOLAR AUSTRALIA PTY LTD) 计划与Getgreen.net.au在澳大利亚合资设立TeeBar Power Co.,Ltd.(TeeBar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以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5000澳元。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计划在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设立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霞客分公司(公司名称以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主要从事光伏科技、太阳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设备及软件的设计、开发、销售;电站资产运营维护和管理;能源项目、节能产品及系统集成的咨询、技术服务、运营; 物流仓储咨询和管理;货物运输代理;起重装卸;仓储(不含危险品仓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罗平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2016年5月2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罗平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6-091。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永仁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2016年5月2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永仁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6-092。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武安市圣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控股子公司武安市圣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拟用武安20MW电站项目全部设备及固定资产与深圳市华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君租赁”)进行售后回租的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3年。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深圳市华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2016年5月2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深圳市华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6-094。

公司本次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已经过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孟广宝先生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阿克陶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

阿克陶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克陶海润”)成立于2014年8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阿克陶海润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93,906.89元人民币,净资产93,906.89元人民币,2015年1-12月净利润为-7,662.09元人民币。因公司经营策略调整,同时为了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决定注销阿克陶海润。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开展对阿克陶海润的清算、注销手续。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注销玛纳斯县新湖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

玛纳斯县新湖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玛纳斯新湖海润”)成立于2014年8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海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和海润光伏(上海)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玛纳斯新湖海润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65,012.04元人民币,净资产15,012.04元人民币,2015年1-12月净利润为-3,295.09元人民币。因公司经营策略调整,同时为了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决定注销玛纳斯新湖海润。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开展对玛纳斯新湖海润的清算、注销手续。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注销英吉沙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

英吉沙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吉沙海润”)成立于2014年9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太阳能发电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新能源项目工程建设、安装、调试、运行。英吉沙海润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03,806.86元人民币,净资产103,806.86元人民币,2015年1-12月净利润为-3,731.09元人民币。因公司经营策略调整,同时为了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决定注销英吉沙海润。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开展对英吉沙海润的清算、注销手续。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柯坪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

柯坪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坪新润”)成立于2014年11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海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海润光伏(上海)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光伏发电、光热发电、风光互补发电、电力设施、高新技术、环保产业以及与新能源相关产业,新能源产业相关技术服务、信息咨询。柯坪新润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96,428.27元人民币,净资产96,428.86元人民币,2015年1-12月净利润为-3,571.73元人民币。因公司经营策略调整,同时为了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决定注销柯坪新润。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开展对柯坪新润的清算、注销手续。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6-089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TeeBar Power Co.,Ltd.(TeeBar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润光伏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HAREON SOLAR AUSTRALIA PTY LTD) 计划与Getgreen.net.au在澳大利亚合资设立TeeBar Power Co.,Ltd.(TeeBar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以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5000澳元。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已于2016年5月24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临时)会议审议,上述议案经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本次对外投资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TeeBar Power Co.,Ltd.(TeeBar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公司名称:TeeBar Power Co.,Ltd.(公司名称以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2、注册资本:5000 澳元(约合人民币23,780元)

3、注册地址:Mary borough, Queensland, Australia?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5、法定代表人:Ray Paul Wilson,Gregory McGarvie/Will Qiang

6、主营业务: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

7、主要投资人的出资比例:海润光伏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HAREON SOLAR AUSTRALIA PTY LTD)出资50%,Getgreen.net.au出资50%。Getgreen.net.au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的公司未来主要从事澳大利亚地区的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等。

(二)本次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未来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

备查文件目录

1、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临时)会议决议。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6-090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设公司的名称: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霞客分公司

本次投资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一、 本次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新设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计划在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设立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霞客分公司(公司名称以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主要从事光伏科技、太阳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设备及软件的设计、开发、销售;电站资产运营维护和管理;能源项目、节能产品及系统集成的咨询、技术服务、运营; 物流仓储咨询和管理;货物运输代理;起重装卸;仓储(不含危险品仓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投资已于2016年5月24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上述议案经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本次投资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新设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霞客分公司

1、公司名称: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霞客分公司(公司名称以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2、注册地址: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环镇北路178号

3、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4、负 责 人:邱新

5、主营业务:从事光伏科技、太阳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设备及软件的设计、开发、销售;电站资产运营维护和管理;能源项目、节能产品及系统集成的咨询、技术服务、运营; 物流仓储咨询和管理;货物运输代理;起重装卸;仓储(不含危险品仓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设立的公司未来主要从事光伏科技、太阳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以及电站资产运营维护和管理。

(二)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未来的影响

本次投资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

备查文件目录

1、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6-091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罗平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海润光伏”)全资子公司红河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河海润”)拟向云南智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智联商务”)转让其持有的罗平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平海鑫”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红河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拟向云南智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罗平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云南智联商务持有罗平海鑫100%的股权,公司不再持有罗平海鑫的股权。

(二)会议审议情况

2016年5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的议案。该议案经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云南智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文化街道凤来社区第一小组

4、法定代表人:殷永坤

5、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会议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成立日期: 2016年1月5日

8、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股永坤持股50%,杨武华持股30%,邹歆持股20%。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售标的基本情况

1、罗平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股东情况:红河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

2)主营业务:电力投资、能源行业投资、节能产品技术推广及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营运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产品及系统集成、销售;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光伏发电技术的研究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成立时间:2015年11月17日

5)注册地点:云南省曲靖市罗平县罗雄街道西关街11号

6)经营情况:

鉴于罗平海鑫尚未发生实质性经营业务,截止2016年3月31日,该公司账面总资产为0,净资产为0;2016年1-3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为0。(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交易标的定价情况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股权转让的对价以标的公司最近一期报表的净资产金额为基础,并经双方充分协商而作价。该作价依据符合公司股权转让的市场准则,交易价格公平合理。

四、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1、合同主体:

股权出让方:红河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甲方)

股权认购方:云南智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乙方)

2、交易价格:0.6809万元人民币。

3、付款方式:以现金方式,自本协议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予以支付。

4、股权转让日期(变更登记日期):甲方需在收到股权转让款的 10 日内配合乙方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五、股东权利义务及公司债权债务的承担:

1、自股权交割之日起,受让方即成为目标公司的股东,行使作为公司股东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股东义务;

2、净资产作为股权受让价的情况下,目标公司资产及负债均归受让方作为股东权益而享有、承担,享有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权、决策权,享有收益分配权(分红权)、资产处分权、剩余财产分配权等一切股东权利。

六、违约责任

一方违反合同的约定,守约方可以要求违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相应的损失。

七、本次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转让公司的股权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将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提高公司运营效率。

2、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罗平海鑫的股权,本次交易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3、上市公司不存在为罗平海鑫提供担保、委托理财,以及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6-092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永仁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海润光伏”)全资子公司红河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河海润”)拟向云南智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智联商务”)转让其持有的永仁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仁海鑫”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红河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拟向云南智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永仁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云南智联商务持有永仁海鑫100%的股权,公司不再持有永仁海鑫的股权。

(二)会议审议情况

2016年5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的议案。该议案经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云南智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文化街道凤来社区第一小组

4、法定代表人:殷永坤

5、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会议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成立日期: 2016年1月5日

8、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殷永坤持股50%,杨武华持股30%,邹歆持股20%。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售标的基本情况

1、永仁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股东情况:红河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

2)主营业务:电力投资、能源产业投资、节能产品技术推广及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硅片、电池片、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成立时间:2015年11月20日

5)注册地点:永仁县永定镇大井湾农贸市场内

6)经营情况:

鉴于永仁海鑫尚未发生实质性经营业务,截止2016年3月31日,该公司账面总资产为0,净资产为0;2016年1-3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为0。(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交易标的定价情况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股权转让的对价以标的公司最近一期报表的净资产金额为基础,并经双方充分协商而作价。该作价依据符合公司股权转让的市场准则,交易价格公平合理。

四、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1、合同主体:

股权出让方:红河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甲方)

股权认购方:云南智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乙方)

2、交易价格:1.56048万元人民币。

3、付款方式:以现金方式,自本协议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予以支付。

4、股权转让日期(变更登记日期):甲方需在收到股权转让款的 10 日内配合乙方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五、股东权利义务及公司债权债务的承担:

1、自股权交割之日起,受让方即成为目标公司的股东,行使作为公司股东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股东义务;

2、净资产作为股权受让价的情况下,目标公司资产及负债均归受让方作为股东权益而享有、承担,享有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权、决策权,享有收益分配权(分红权)、资产处分权、剩余财产分配权等一切股东权利。

六、违约责任

一方违反合同的约定,守约方可以要求违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相应的损失。

七、本次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转让公司的股权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将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提高公司运营效率。

2、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永仁海鑫股权,本次交易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3、上市公司不存在为永仁海鑫提供担保、委托理财,以及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6-093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武安市圣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武安市圣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安圣莹”)。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武安圣莹融资租赁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亿元整。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为459,964.85万元人民币。其中,对武安圣莹累计担保金额为0万元人民币。

● 担保期限:3年。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0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控股子公司武安市圣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拟用武安20MW电站项目全部设备及固定资产与深圳市华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君租赁”)进行售后回租的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3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对象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武安市圣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武安市圣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25万人民币

3、注册地址: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富强路西街2排12号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葛君

6、主营业务:光伏产品技术推广服务;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涉及许可项目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7、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公司海润光伏(上海)有限公司持有武安圣莹80%股份;无锡市东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武安圣莹20%股份。

8、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元人民币

科目	2015-12-31	2016-3-31
资产总额	179,965,776.58	180,310,434.67
负债总额	180,283,018.47	180,633,746.7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180,283,018.47	180,633,746.79
资产净额	-317,241.89	-323,312.12
	2015年度	2016年1-3月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516,723.84	-6,070.23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担保种类: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3年。

3、担保范围:承租人应向华君租赁支付的全部租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华君租赁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拍卖、评估等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款项。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于2016年5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武安圣莹未来具有偿付债务的能力,对其提供担保不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一致同意提供该担保,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外担保事项进行披露。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武安市圣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拟用武安20MW电站项目全部设备及固定资产与深圳市华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进行售后回租的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3年。公司担保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的需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权益。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不包含本次人民币1.2亿元担保在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459,964.85万元人民币,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93.12%。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1、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6-094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深圳市华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武安市圣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安圣莹”)拟与深圳市华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君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武安圣莹将拟用武安20MW电站项目全部设备及固定资产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华君租赁融资1.2亿元人民币,租赁期限自起租日起算36个月,年租赁利率为8%,租赁手续费合计人民币360万元。

● 本公司持有武安市圣莹80%的股份;无锡市东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武安圣莹20%股份。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与华君租赁发生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润光伏”或者“公司”)控股子公司武安圣莹拟与华君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武安圣莹将拟用武安20MW电站项目全部设备及固定资产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华君租赁融资1.2亿元人民币。

新洲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华君租赁70%股份, 公司董事长孟广宝先生系新洲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华君租赁是本公司董事长所实际控制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10.1.3第(三)项的规定,华君租赁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公司名称:深圳市华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

3、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5、法定代表人:吴继伟

6、股东情况:新洲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华君租赁70%股份;哈尔滨合众汇利经贸有限公司持有华君租赁30%股份。

7、截止2015年12月31日,华君租赁总资产153,077.69万元,净资产32,892.65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6,027.49万元,净利润1,880.65万元。

(二)关联关系

新洲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华君租赁70%股份, 公司董事长孟广宝先生系新洲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华君租赁是本公司董事长所实际控制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10.1.3第(三)项的规定,华君租赁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武安圣莹拟用所属武安20MW电站项目全部设备及固定资产进行融资租赁业务,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标的物账面原值12,036.87万元、账面净值12,036.87万元。标的物未出现质押、抵押等影响权属的事项,使用正常,整体状况良好。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武安圣莹拟与华君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如下:

出租人:深圳市华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承租人:武安市圣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性质:双方依本合同进行的是售后回租式融资租赁交易,出租人根据承租人的要求,向承租人购买其享有所有权的设备及其附属设施和装备并租赁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

租赁物:武安20MW电站项目全部设备及相关固定资产

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租赁期限:3年

租赁物转让价款:人民币1.2亿元

年租赁利率:年租赁利率为8%

租赁手续费:租赁成本的3%即人民币360万元。

租金支付方式:等额本息,按季支付。

租赁期限届满后租赁物的处理:以名义货价人民币1万元整的价格由承租人留购。

租赁物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出租人受让租赁物后即为租赁物的唯一所有人。租赁期限内,租赁物的占有、使用、经营权等属于承租人。

本合同还约定了违约事项和补救措施、租赁期满后租赁物的处理、重大变故的处理等相关条款。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公司控股子公司通过售后回租方式进行融资,可以盘活公司固定资产、降低资金成本和财务费用,拓宽融资渠道。该业务开展不会影响公司对租赁标的物的正常使用,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该业务的开展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六、该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16年5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深圳市华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拟向公司董事长所实际控制的公司深圳市华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融资1.2亿元人民币, 租赁期限3年。此次通过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可以盘活公司的固定资产,有效的改善公司的融资结构,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履行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我们认为: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6-095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16年5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161198号文件《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